

节日习俗

钱 嵩

春 节

农历正月初一，为一岁之首，是我国的旧历新年，被称为新年或元旦，也是一年之中最隆重的节日。而正月初一在“立春”前后，所以称为春节。

春节在澧县又叫过年，一般从农历腊月二十四日开始到正月十五日止。腊月二十四日叫过小年，腊月三十日为除夕，除夕至正月初三，一般叫过大年。

年的由来，曾有一个传说：相传在远古的时候，我们的祖先曾遭受一种最凶猛的野兽的威胁，这种猛兽叫“年”，它捕百兽为食，到了冬天，山中食物缺乏时，还会闯入村庄，猎食人和牲畜，百姓惶惶不可终日。人和年斗争了很多年，人们发现年怕三种东西：红颜色、火光、响声。于是在冬天，人们就在自家门上挂一些红颜色的桃木板，门口烧起火堆，夜里甚至通宵不睡，敲敲打打。一天夜里，年闯进村庄，见到家家有红色和火光，听见震天的响声，吓得跑回深山，再也不敢出来。夜过去了，人们互相祝贺道喜，大家张灯结彩，饮酒摆宴，庆祝胜利。为了纪念这次胜利，以后每到除夕这个时间，家家户户都在门口挂上红颜色

的木板，点上灯笼，敲锣打鼓，燃放烟花鞭炮；夜里，通宵守夜，第二天大清早互相道喜祝贺，这样一代一代流传下来，就成了“过年”。

按澧县习俗，人们都十分看重过大年，在外的人都会回家团聚。这天，早晨起床后吃点心、压茶。早餐后，全家忙碌，收拾物什，洒扫庭除，在门、柱上面贴对联、门神，操办年饭。

年饭的操办颇为讲究，一般都会尽家庭所有，鸡、鸭、鱼、肉等样样俱全，极为丰盛。猪头、猪尾是不可或缺的，待猪头、猪尾煮熟后就盛于大钵内，置于堂屋，燃烛、敬香、鸣炮、敬神祭祖，然后，就切下熟瘦猪肉给小孩吃。饭菜做好后，全家人入席共餐，谓吃团年饭，以示全家人团圆幸福。在团年饭上，除食用的鱼外，还要特制一盘鱼，即“团年鱼”，这条鱼无论大小，都要头尾齐全，摆在桌上不能吃，因为这预示着全家幸福、团聚，有头有尾，新年接旧年，年年有余。傍晚烧香敬神，遍设灯烛，全家人围坐火堂，彻夜不睡，送走旧的一年，迎接新年的到来，谓“守岁”。

新年第一天，即正月初一清晨雄鸡初鸣之时，一般由男户主起来打开大门鸣放爆竹，叫出行。现在鸣放爆竹多在北京时间零点。大年初一清晨，人们都会择时开门，以图吉利。

这种习俗的由来，在《荆楚岁时记》中，就有正月初一“鸡鸣而起，先于庭前爆竹，以避山恶鬼”的记载。说的是西方山中有一种怪人，高一尺多，一只脚，生性不惧怕人。若触犯了它就叫你发冷发热，生起病来。这种怪人叫做山臊。如果用竹筒子放在火中烧着，发出辟辟叭叭的音响，山臊就吃惊害怕。正月初一是一年、四季、十二个月起始的一天，这一天，当雄鸡高唱的时候，人们便开始了迎接新年的礼仪活动，先在堂阶前烧响竹筒，

用来辟除山臊恶鬼。

初一早晨，晚辈给长辈拜年，长辈则给晚辈“压岁钱”。全家男女老少都穿新衣服意为“除旧迎新”。这一天，大人们一般不出门，有俗语云：“初一不出门，初二拜丈人，初三、初四拜亲人”。从前，晚辈给长辈拜年，一定要跪下叩头，平辈给平辈拜年，男的道恭喜，女的道万福，要多讲吉利话。

在农村，初一至初三不扫地，不倒垃圾，意为“积财”。初四要敬土地菩萨，各家派人上田角地头，插三炷香，点一盏小油灯，并把少许纸钱压在土块下面，以示对土地的恭敬。

贴春联是城乡普遍的习俗，春联写的是吉祥话，门上面还要贴大大的“福”字；“福”字一般都倒着贴，意谓“福到了”；有的在大门合缝处贴“财”字，表示“财门大开”，或贴门神、贴送子娘娘。现在许多人改为贴新年画。

春联也叫“门对”、“春贴”、“对联”、“对子”，它以工整、对偶、简洁、精巧的文字描绘时代背景，抒发美好愿望，是我国特有的文学形式。每逢春节，无论城市还是农村，家家户户都要精选一幅大红春联贴于门上，为节日增加喜庆气氛。

春节贴春联的民俗起于宋并在明代开始盛行。据史书记载，明太祖朱元璋酷爱对联，不仅自己挥毫书写，还常常鼓励臣下书写。有一年除夕，他传旨：“公卿士家，门上须加春联一副。”初一那日太祖微服出巡，看见交相辉映的春联感到十分高兴。当他行至一户人家，见门上没有春联，便问何故。原来主人是个杀猪的，正愁找不到人写春联，朱元璋当即挥笔写下了“双手劈开生死路，一刀割断是非根”的春联送给了这户人家。

到了清代，春联的思想性和艺术性都有了很大的提高，梁章矩编写的春联专著《楹联丛话》，对楹联的起源及各类作品的特

色都作了一一论述，春联在当时已成为一种文学艺术形式。春联的种类比较多，依其使用场所，可分为门心、框对、横披、春条、斗方等。“门心”贴于门板上端中心部位；“框对”贴于左右两个门框上；“横披”贴于门楣的横木上；“春条”根据不同的内容，贴于相应的地方；“斗方”也叫“门叶”，为正方菱形，多贴在家具、影壁上。

新春期间，人们都有在大门口张灯结彩的习惯，故民间有“正月里来是新春，家家户户挂红灯”之语。同时，还尤其讲究“三十的火，十五的灯”即除夕夜的火要烧得旺旺的，而正月十五是元宵节，家家户户要张灯结彩，明亮灿烂，并且用观灯、吃元宵的方式以示庆贺。

元 宵 节

据说元宵节起源于汉朝，说的是汉文帝时为纪念“平吕”而设。汉惠帝刘盈死后，吕后篡权，吕氏宗族把持朝政。周勃、陈平等人在吕后死后，铲除吕后势力，拥立刘恒为汉文帝。因为平息诸吕的日子是正月十五日，此后每年正月十五日夜，汉文帝都微服出宫，与民同乐以示纪念，并把正月十五日定为元宵节。汉武帝时，“太一神”的祭祀活动也在正月十五，司马迁在“太初历”中就把元宵节列为重大节日。

我国民间吃元宵的习俗，相传起源于春秋时期的楚昭王。有一年正月十五日，楚昭王经过长江，见江面上有漂浮物，为一种外白内红的甜美食物。楚昭王请教孔子，孔子说：“此浮萍果也，得之主复兴之兆”。元宵和春节年糕、端午节的粽子一样，都是节日食品。吃元宵象征家庭如月圆一样团团圆圆，寄托了人们对

未来生活的美好愿望。

元宵在澧县，也叫元宵汤圆，旧时一般是家家户户自己制作。它的制作亦颇有讲究：用上好的糯米和粘米按比例配好，先淘净浸泡，待米泡发胀了，用石磨细细磨成米浆，用布袋装好，再将其置于厚厚的草木灰上，使草木灰吸干米浆中的水分。同时，用上等的、七分瘦三分肥的精猪肉细细剁碎，配以细盐、麻油等佐料作馅。这些准备好后，把糯米浆拿出来慢慢用力揉匀，越揉则粘性越好，再分成小圆子，将肉馅包进去，搓成团放进开水里煮熟，吃时将元宵汤圆盛于筒子骨熬制的汤中，佐以葱花等。这种元宵汤圆糯不粘牙，味香可口。现在，人们自制汤圆的少了，大多在市面上购买用北方糯米粉摇制的各种甜馅元宵。

元宵节除燃灯、燃放烟花爆竹之外，人们还要举行猜灯谜活动；“猜灯谜”又叫“打灯谜”，它最早出现在宋朝。南宋时，首都临安每逢元宵节时制谜、猜谜的人众多。开始时是好事者把谜语写在纸条上，贴在五光十色的彩灯上供人猜。因为谜语能启迪智慧又饶有兴趣，所以深受社会各阶层人士的欢迎，也就流传下来。

春节期间，澧县民间有许多娱乐方式：唱荆河戏、唱地花鼓戏、舞狮子、耍龙灯、玩蚌壳精、玩竹马、打渔鼓、三棒鼓等，其中以舞狮子、耍龙灯最为盛行。

舞狮，也叫“耍狮子”、“狮子舞”，它与舞龙一样，是我国的传统舞蹈形式，既是一种流传很广的民间体育活动，又是一种春节的庆典活动。

舞狮开始于南北朝。在我国，舞狮的形式多种多样，大致可以分为北方舞狮和南方舞狮两种。北方舞狮的外形与真狮很相像，全身狮皮覆盖，舞狮者（一般两人合舞一只大狮子）只露双

脚，不见其人。北方舞狮有雌、雄之分，还有文狮、武狮、成狮、崽狮之分。

南方舞狮主要流行在广东。这种舞狮由一人舞狮头，一人舞狮尾。狮子的造型、式样、颜色多与北方狮不同。舞狮者穿灯笼裤，上穿多纽扣的唐装灯笼袖衫或背心，舞狮要使出浑身解数。

舞狮子的来历是相传在很古很古的时候，大地上风和日丽，泉水叮咚，山花烂漫，灵芝遍地，佳果纷呈，百兽和睦共处，彩凤翔集，它们餐果饮泉，自由自在。一天，忽然从天上飞来一只金毛狮子，独霸大地，伤噬万类，飞禽走兽遂饥渴待毙，花菱果落，欢乐的大地顿时陷入死寂。大慈大悲的西天佛祖见状，为了普救众生，指派沙和尚下凡，施展神通，制服金狮，命令它皈依佛法，为众生造福。金狮依法，与灵猴为友，每年春节前夕即至，为众生驱除灾病瘟疫，岁岁如是，万众皆乐，遂成风俗。

舞狮子的来历还有一说是讲狮王喜欢云游四方，为百姓收麻瘟疫毒，保六畜平安。有一年，当“天上打仙鼓，神仙归洞府”的时候，它因为为民除害回去迟了，进天门时，又回头观望凡间的黎民，被正在关闭的天门夹成两段，腰身留在了天上，狮头掉落在人间。所以民间供奉的狮王，都只有狮头，要在舞狮时才临时给它缀上狮身。

有关狮子舞的记载，最早见于《汉书·礼乐志》其中提到“象人”，照三国时魏国人孟康的解释，“象人”就是扮演鱼、虾、狮子的艺人。由此可见，至迟三国时已有狮子舞了。南北朝时民间也流行狮子舞。

到了唐朝，狮子舞已发展为上百人集体表演的大型歌舞，还作为燕乐舞蹈在宫廷表演，称为“太平乐”，又叫“五方狮子舞”。当时的狮子舞，还流传到了日本。日本的一幅“信西古乐

图”中，就画有古代的日本狮子舞的场面，与唐代的相似，只是规模小得多。唐代以后，狮子舞在民间广为流传。宋代的《东京梦录》记载说，有的佛寺在节日开狮子会，僧人坐在狮子上做法事、讲经以招徕游人。明人张岱在《陶庵梦忆》中，介绍了浙江灯节时，大街小巷，锣鼓声声，处处有人围簇观看狮子舞的盛况。

澧县的狮子舞分文狮和武狮两种。

文狮和扮成大肚罗汉、孙悟空、丑婆子等逗乐的舞者一起，表演一些滑稽情节助兴。狮子的舞蹈动作有抖毛、舔足、抚弄、抢宝、滚绣球等。表演时由一个人唱赞词或唱故事，名叫“赞狮子”。狮子在锣鼓串奏声中随唱词做各种舞蹈动作。

武狮以表演功夫为主，节目有踩桌、跳四角、上高台等等。踩桌就是在倒放的四方桌上，踩着桌子的四脚做各种舞蹈动作；跳四角就是在桌子的四角跳跃；上高台就是将方桌叠成台，武狮在高台上表演各种舞蹈动作，曾有技艺高超的玩到 10 多层。武狮伴有武术队，表演十八般武艺及“人狮搏斗”等节目。

舞龙 又名“耍龙灯”“龙灯舞”是汉民族传统的舞蹈形式之一。每逢喜庆节日，各地都有舞龙的习俗。

舞龙起源于汉代，经历代而不衰。舞龙最初是作为祭祀祖先、祈求甘雨的一种仪式，后来逐渐成为一种文娱活动。到了唐宋时代，舞龙已是逢年过节时常见的表现形式。

关于舞龙的来历，民间有这样的传说：有一天，龙王腰痛难忍，龙宫中的所有药物都吃了，仍不见效。只好变成老头来到人间求医。大夫摸脉后甚觉奇异，问道：“你不是人吧！”龙王看瞒不过去，只好说出实情。于是大夫让他变回原形，从腰间的鳞甲中捉出一条蜈蚣。经过拔毒、敷药，龙王完全康复了。为了答谢

治疗之恩，龙王向大夫说：“只要照我的样子扎龙舞耍，就能风调雨顺，五谷丰登。”这件事传出后，人们便以为龙能兴云布雨，每逢干旱便舞龙祈雨，并有春舞青龙、夏舞赤龙、秋舞白龙、冬舞黑龙的规矩。

澧县的龙灯有长龙、草地龙等等，最流行的是长龙。长龙以竹丝扎龙身，长达十多节或几十节，多用彩布连接头尾，下接长木把，用手高举舞动，不断翻滚，形如波涛，煞是好看。有的龙灯队能龙、狮同场表演，演出各式各样的花样，造型达七八十种，如：中国龙、骆驼龙、龙舟、龙轿、龙门、龙柱、三塔盘龙、观音坐莲台等等。龙灯一般是初五出灯，十五收灯，游行于街巷与田垌之间，遇宽敞人多处，即舞弄一番。有的龙灯后面跟着舞狮队、蚌壳精、采莲船、竹马、高跷等，与龙灯同场演出。

从前，城乡的街坊宗族、集镇村寨都自备有龙灯，到了春节的收灯期间，回乡的龙灯还要玩到城里去。现在依然有龙灯、狮子队纷纷到各企业、集团、机关单位表演献艺，恭贺新春；平常，他们也参与城乡家庭红、白喜事的表演。

三 月 三

农历三月三，澧县各地以地米菜煮鸡蛋作节日食品，至今仍有此俗。据传吃了这种地米菜煮的鸡蛋，也能堵住毒蛇在这天出洞的洞眼，以防毒蛇出洞后伤害人类。地米菜即荠菜，有清肝明目，调理脾胃等功能。人们也讲究在这天采摘香篙，然后将其洗净切碎和上糯米捏成团，蒸熟了吃，据说这样可以避邪消毒，确保身心健康。据《荆楚岁时记》载：三月初三这一天，采摘鼠曲草，用蜜汁加粉调和，做成饼团，可以治疗时气病。

三月初三这一节日的由来，起码可以追溯到汉代。据《荆楚岁时记》载：东汉章帝的时候，平原县徐肇在三月初生了三个女孩，可是三天内都死了，全村人都认为是件怪事，于是互相牵引到水边去洗濯，消除灾害，消除一年中的不吉利。

澧县至今还有“三月三，蛇出钻”的说法，因此，也有用地米菜煮鸡蛋吃可以避免毒蛇咬伤一说。也有这天如果是晴天，蛇就凶恶；如果是雨天，还有雷公闪母相助打雷扯闪，蛇就温顺一说。

清 明 节

春分后十五日，为清明节。“时万物皆洁齐而清明，盖时当气清景明，万物皆显，因此得名。”

清明节起源于秦汉时代，在民间历两千多年而不衰，并形成插柳、植树、扫墓、踏青等风俗。南宋吴自牧《梦粱录》有：“家家以柳条插于门上，名曰‘明眼’”之句。江南也曾有句名谚：“清明不戴杨柳，红颜变皓首。”

澧县历来有清明扫墓的习俗，这一天，家家户户的孝子贤孙都要到郊外祭祖扫墓、立碑整坟。清代、民国时期，澧州各地则有吃“清明会”的习俗，而“清明会”又有大、小之分。大“清明会”每五年举办一次，由各宗族在本宗族祠堂举行，祭祀本宗族祖先万代。参加者要于清明节聚集在各自的祠堂敲锣打鼓，鸣放鞭炮，打清明伞，抬三牲祭品，到宗族祖坟前祭祀，然后，返回祠堂聚众而饮，这就是吃“清明会”。小“清明会”每年一次，一般是聚集在本族长房处，拜祭本宗族祖先，参加者为“身而子，子而孙，高尊祖，至玄孙”，即不出五服的亲属，但女儿、

外甥不得参与。大“清明会”的费用由本宗族的课田、课费等收入中支出；小“清明会”的费用由长房家产，在分家时就留有这份开支，二则是家中没有男性后代继承产业了的家庭，待女性出嫁或安置后财产收归本族长房处列为费用，三则是家族墓地的种植收入。

解放以来，聚众祭祖吃“清明会”之俗已经消失，上坟扫墓，插青之俗犹存。一般为清明前三天，后四天，家家户户陆续上坟祭奠。祭奠时，砍削坟上的枯枝杂草，培土整坟，烧纸钱，挂纸幡，插香燃烛，鸣放鞭炮。而学校、企事业单位和机关干部，则前往革命烈士墓、纪念碑扫墓，敬献花圈，讲述先烈事迹，进行爱国主义、革命传统教育以及植树造林活动，形成了新的风尚。

端 午 节

农历五月初五是端午节，又叫端阳节，是澧县的重大节日之一。相传这天是我国古代伟大的爱国诗人屈原在汨罗投江自尽的日子，人们在这天举行龙舟竞渡，以纪念屈原。

屈原（约公元前 340 ~ 前 278 年）战国时楚国政治家，我国的大诗人，名平，字原，又自云名正则，字灵均，出身楚国贵族，初辅佐怀王，做过左徒、三闾大夫。主张彰明法度，举贤授能，东联齐国，西抗强秦。因遭贵族子兰（怀王幼弟）、南后郑袖谗害去职。顷襄王时被放逐，后因楚国政治腐败，国都郢为秦兵攻破，遂投汨罗江而死。唐朝沈亚之的《屈原外传》就有“每值原死日（楚人）必以筒贮米，投水祭之”的记载。《荆楚岁时记》有“五月五日竞渡，俗传为屈原投汨罗日，伤其死，故撑舟

楫以拯之”的记载，可见这风俗已经十分古老了。

相传，这一天又是纪念伍子胥、曹娥、秋瑾的日子。

伍子胥名员，楚国人，父兄均为楚王所杀，后来子胥奔向吴国，助吴伐楚，五战而入楚都郢城。当时楚平王已死，子胥掘墓鞭尸，以报杀父兄之仇。吴王阖闾死后，其子夫差继位，吴军士气高昂，百战百胜，越国大败，越王勾践请和，夫差许之。子胥建议，应彻底消灭越国，夫差不听，吴国大宰受越国贿赂，谗言陷害子胥，夫差信之，赐子胥宝剑，要他自刎。子胥在死前对邻舍人说：“我死后，将我眼睛挖出悬挂在吴京之东门上，以看越国军队入城灭吴”，便自刎而死。夫差闻言大怒，令取子胥之尸体装在皮革里于五月五日投入大江，因此相传端午节亦为纪念伍子胥之日。

东汉孝女曹娥是东汉上虞人，父亲溺于江中，数日不见尸体，当时曹娥年仅 14 岁，昼夜沿江号哭。过了 17 天，在五月五日也投江，5 日后抱出父尸。就此传为神话，继而相传至县府知事，令度尚为之立碑，让他的弟子邯郸淳作诔辞颂扬。孝女曹娥之墓，在今浙江绍兴，后传曹娥碑为晋王羲之所书。后人纪念曹娥的孝节，在曹娥投江之处兴建曹娥庙，她所居住的村镇改名为曹娥镇，曹娥殉父之处定名为曹娥江。

现代革命女诗人秋瑾是六月五日殉国，后人敬仰其诗，复哀其忠勇事迹，乃与诗人节合并举行纪念，而诗人节亦因纪念爱国诗人屈原而定在端午节。秋瑾字睿卿、竞雄，号鉴湖女侠，小字玉姑，浙江绍兴人，擅长诗、词、歌、赋，且喜骑马击剑，有花木兰、秦良玉再世之称。28 岁时参加革命，影响极大，预谋起义，开会时为清兵所捕，不屈，于光绪三十三年（1907）六月五日在绍兴轩亭口英勇就义。

端午节这一天，澧县城乡各地有插艾蒿、菖蒲草以避邪气的习惯。据《直隶澧州志》记载：“五月端午采艾悬于门，曰‘禳毒’”。同时，吃用苇叶、芭茅叶包的粽子，吃艾蒿或盐茶煮的鸡蛋，还吃甜酒、粑粑、包子、麻花、挂面等，并以粽子等馈赠亲友。

而粽子最早的包法，是用楝叶堵起盛米的竹筒，再用五色丝线缠上，主要是为把粽子投入江河中祭祀屈原时，防止被神话中的蛟龙抢走，这就是我国最早的粽子——“筒粽”的由来。后来，为什么有些地方又用艾叶或苇叶、荷叶包粽子呢？据《初学记》记载：汉代建武年间，长沙人晚间梦见一人，自称是三闾大夫（屈原的官名）对他说：“你们祭祀的东西，都被江中的蛟龙偷去了，以后可用艾叶包住，用五色丝线捆好，蛟龙最怕这两样东西。”于是，人们便以“菰叶裹黍”，做成“角黍”，世代相传，逐渐发展为我国端午节食品。后来到了清代，乾隆皇帝有次端午节在宫中吃了九子粽后，龙颜大喜，赞不绝口，欣然赋诗一首：“四时花竞巧，九子粽争新”。九子粽，即为九只粽子连成一串，有大有小，大的在上，小的在下，形状各异，并用九种颜色的丝线扎成，非常好看，是馈赠亲友的礼物，如母亲送给出嫁的女儿，婆婆送给新婚夫妇的礼物等。因为“粽子”谐音“中子”，民间有了吃“粽子”能得儿子的风俗，故“九子粽”便是多子多福的象征。

这天，澧县人们还流行在身上佩带绣花的香荷包、五彩丝线缠制的小角粽、沉香泥印制的香饼和檀香木雕刻的饰物。用苍术、白术、芸香等烧烟熏屋除疫，并在小孩的耳、鼻、额上抹雄黄，合家吃雄黄酒、大蒜子煮苋菜等，以除邪气。据《直隶澧州志》载：“五月端午，捶雄黄以泛酒饮，或涂小儿两耳，曰‘开

簷’，又采兰为沐浴。造龙舟竞渡，标分五色。其舟轻，亦谓之飞。俗为屈子投江，故以舟楫争拯之，又以粽子带五丝投水祭之。”

以前每逢端午节的赛龙舟活动，往往以澧水、沅水沿岸最为盛行。龙舟竞赛的方法有两种：一种是划横河，抢对岸；一种是拖长水，夺锦旗。人们最爱看划横河的短距离比赛，这种比赛通常是遭遇战，比赛船只在划离本码头后，先在河里自由游弋，边划边向两岸观众致意，一遇对方龙舟，就迅速抢占有利水道，蓄意挑逗，接着锣声响亮，战鼓紧催，激烈的竞争就开始了。划棒头的主将，瞅准火候，先发制人，一阵猛划，冲向终点。每天决胜负的遭遇战总有好几起，人们都能怀着满足的心情回家。至于划长水夺锦标，因为距离远、时间长，人们不易看到比赛的全过程，每年只在高潮时由政府或商会出面组织一次。无论是抢渡河，还是拖长水，每一次比赛结束，胜利的一方总是锣鼓喧天，鞭炮齐鸣，龙旗飞舞，笑语声声，助威的观众欢声雷动，兴高采烈，落后的一方则停锣息鼓，矢志再接再厉。

每年端午节，为了观看龙舟竞赛，四乡居民，几乎倾家出动。河道两岸，人山人海，密密层层，绵延数里。一条条龙舟在翻滚的浪花中飞速疾进，选手们英姿英发，气概万千，河岸上，观众全神贯注，不住地为他们鼓劲“加油”，往往一场比赛结束，观众还如醉如痴，余兴未尽。

六月六

农历六月六为晒衣节。这天如果是晴天，家家户户都要翻晒衣物等，以防潮、防霉、防虫蛀与腐坏。读书人则要在这天翻晒

书籍。因此《直隶澧州志》上有“六月六日，晒书籍，藏芸以辟蠹；曝衣裳，贴熏草以辟蛀”的记载。

旧时，民间还有“六月六，人晒衣裳龙晒袍”、“六月六，晒红绿”、“六月六，洗疮毒”的谚语。传说乾隆皇帝在扬州巡游的路上恰遭大雨，淋湿了外衣，又不好借百姓的衣服替换，只好等待雨过天晴，将湿衣晒干再穿，这一天正好是六月六，因而在扬州有“六月六，晒龙袍”之说。这一天，寺庙祠堂都要翻晒经书族谱，所以又叫“晒谱节”。

七月七

旧时民间七月七日是一个很热闹的节日，对这一天兴趣最大的还是年轻女子。她们穿新衣，拜双星，并乞巧，往湖边放蜡制的鸳鸯等一类水鸟，浮于水上；在盒内贮小蜘蛛，让蜘蛛在盒内织网，看织网之疏密，谓之“巧”之多少。

穿针乞巧是七夕日年青女子们的节目之一，据说在汉代已经盛行。《荆楚岁时记》中说：七月七日，为牵牛织女聚会之夜，是夕，妇女们结彩缕穿七孔针。也有把“穿针”转为“丢针”的，形式是在七夕夜晚，盛一碗水，放在星光下，然后把绣花针丢入水里，让它漂浮在水面上，星光辉映下的针影，照在碗底，会生浮动的阴影，变化多端。依其形状，就可以占卜投针姑娘的绣工是拙是巧。

相传七夕又是牛郎织女相会的日子。在澧县，不仅有《直隶澧州志》所载的“有陈瓜果乞巧者”之说，另外还有“鹊桥会”的说法。那些青年男女，尤其是12岁左右的孩子，在夜深人静之时，藏于葡萄架或苦瓜棚下，静心屏息就可以看到喜鹊在银河

上架起一座鹊桥，牛郎挑着一双儿女与织女相会，并能听到他俩窃窃私语的声音。正因为如此，民间也把七夕作为情人相会的日子，也叫作“情人节”。

其实，把七夕作为“情人节”，据《织女传说与中国情人节考释》一书介绍，先是源于晋人任昉《述异记》所录的一段“逸文”：“天河之东有美丽女人，乃天帝之子，机杼女工，年年劳役，织成云雾绡縠之衣，辛苦无欢悦，容貌不暇整理，天帝怜其独处，嫁与河西牵牛之夫婿，自后竟废织之功，贪欢不归，帝怒责归河东，但使一年一度相会。”他俩相会的日子也就是七月初七，这天喜鹊都会飞上天河，好让牛郎织女在鹊桥上相会，这就是七月初七的“鹊桥会”。后来在民间，则有西王母和汉武帝、唐明皇和杨贵妃的七夕幽会佳话。白居易的《长恨歌》描述了唐明皇和杨贵妃“七月七日长生殿，夜半无人私语时，在天愿为比翼鸟，在地愿为连理枝”的誓言。这些都为中国古代的“情人节”奠定了最深厚的历史文化根基。

七月十五

每年农历七月十五日是“盂兰盆节”，也称“中元节”，澧州一带则俗称“鬼节”、“亡人节”、“七月半”。

据《直隶澧州志》记载：“七月十五日为中元节。自初十起，家设盛饌祭祖先，列祀三日或至十五日，备冥钱及金银镮、衣服、履寫、箱篋并疏，焚之以荐。获稻，刈其早者趁中元，舂新米先荐祖先。”

由于俗传去世的祖先七月初被阎王释放，因此每逢“中元节”将要到来，人们便有七月初接祖，七月半送祖的习俗。接祖

需用丰盛的佳肴，先在席间摆上碗筷、酒杯，口念“三代祖宗，新老亡人，八方客人请入席”的邀请词；然后一边轻声喊着对祖人的昵称，一边把筷子放在碗上面，给其斟上酒，这样请其一入席用餐；同时也还邀请跟随他们来的其他亲戚朋友一同入席。这种做法称为“叫饭”、“叫亡人”。接祖的盛宴一般都安排在黄昏，据说祖先们此时才能出行、回来，12岁以下的孩子躲在大门后面就会看见他们。这种“叫饭”、“叫亡人”的做法，一直到送祖这天，基本上天天如此。送祖时，一般都在屋前或屋后给祖先打发“冥钱”纸钱冥财烧得很多，以便“祖先享用”。烧纸钱时，先用石灰在地上画些圆圈，一般是有几位亡人就画几个圈，在圈内边烧钱纸边告诉亡人们这是给谁的。同时，还要企求祖先对在世者健康、平安的保佑，特别是企求保佑后人学业有成、事业顺泰、家庭和睦等等。在送祖时，有的还另外多烧一些纸钱，以免被其他的亡人向祖先打秋风，或供其他的亡人及不知名的往来偶遇亡人们享用。如果碰上祖先托过梦，需要房子等用具或孤独需要人招呼的，则还要请“花花匠”给祖先扎房子、佣人等等，一并焚烧送至阴间。

七月十五，又是佛教仪式中佛教徒为了追荐祖先举行“盂兰盆会”的日子。佛经中《盂兰盆经》有以修孝顺励佛弟子的旨意，合乎中国追先悼远的俗信，于是益加普及。民间普遍流传有目莲解救母厄的故事：“有目莲僧者，法力宏大。其母堕落饿鬼道中，食物入口，即化为烈焰，饥苦太甚。目莲无法解救母厄，于是求教于佛，为说盂兰盆经，教于七月十五日作盂兰盆以救其母。”

中国从梁代开始照此仿行，相沿成中元节。不过后来除设斋供僧外，还增加了拜忏、放焰口等活动。

这一天，事先在街口村前搭起法师座和施孤台。法师座跟前供着超度地狱鬼魂的地藏王菩萨，下面供着一盘盘面制桃子、大米。施孤台上立着三块灵牌和招魂幡。过了中午，各家各户纷纷把全猪、全羊、鸡、鸭、鹅及各式发糕、果品、瓜果等摆到施孤台上。主事者分别在每件祭品上插上一把蓝、红、绿等颜色的三角纸旗，上书“孟兰盛会”、“甘露门开”等字样。仪式是在一阵庄严肃穆的庙堂音乐中开始的，紧接着法师敲响引钟，带领座下众僧诵念各种咒语和真言。然后施食，将一盘盘面桃子和大米撒向四方，反复三次。这种仪式叫“放焰口”。

到了晚上，家家户户还要在自己家门口焚香，把香插在地上，越多越好，象征着五谷丰登，这叫作“布田”。有些地方还有放水灯的活动。

所谓水灯，就是一块小木板上扎一盏灯，大多数都用彩纸做成荷花状，叫做“水旱灯”。按传统的说法，水灯是为了给那些冤死鬼引路的。灯灭了，水灯也就完成了把冤魂引过奈河桥的任务。那天店铺也都关门，把街道让给鬼，街道的正中，每过百步就摆一张香案，香案上供着新鲜瓜果和一种“鬼包子”，桌后有道士唱人们都听不懂的祭鬼歌，这种仪式叫“施歌儿”。

上元节是人间的元宵节，人们张灯结彩庆元宵。中元由上元而来，人们认为，中元节是鬼节，也应该张灯，为鬼庆祝节日。不过，人鬼有别，所以，中元张灯和上元张灯不一样。人为阳，鬼为阴；陆为阳，水为阴。水下神秘昏黑，使人想到传说中的幽冥地狱，鬼魂就在那里沉沦。所以，上元张灯是在陆地，中元张灯是在水里。